

证券代码：301020

证券简称：密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公司 B 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周学良先生、焦玉学先生、于霞女士、梁星女士、谢宗法先生、潘昌新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公维军先生召集及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5 年 8 月 6 日至 2026 年 8 月 5 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该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8 日